

没到犯罪年龄

邓刚 著

四川文艺出版社



邓刚著

PDG

1247.5
3396
3
邓 刚 著

没到犯罪年龄



B 512970



责任编辑：金 平
封面设计：文小牛
版式设计：金 平

书名 没到犯罪年龄
作者 邓 刚
出版 四川文艺出版社
发行 成都盐道街三号
印刷 七二三四厂

1989年2月第一版 开本：787×1092 1/32

1989年2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9.75

印数 1—30,100册 字数200千

ISBN 7—5411—0357—8 / I·332

定价： 3.09元

鄧 剛
刑 案
PDG



作者小传

邓刚，原名马全理，1945年生，祖籍山东牟平。先后干过钳工、焊工、质量检查员等工作。1979年开始发表作品，1984年考进北京鲁迅文学院学习，1985年当选为中国作家协会理事，作协辽宁分会副主席。现在大连市文联从事专业创作。主要作品集有《迷人的海》、《龙兵过》和长篇《白海参》、《曲里拐弯》等。其中篇小说《迷人的海》和短篇小说《阵痛》获全国优秀文学作品奖。

鄧剛
評語
PDG

内 容 简 介

这是一部以青少年犯罪为题材的长篇小说。它贴近生活、贴近激烈的社会变革，在家庭、学校、社会的广阔背景下，描写一群少年堕入犯罪渊藪的幻灭感觉、报复心态、作案活动以及对他们犯罪环境和犯罪缘由的深入探究。展示这些“社会畸形儿”光怪陆离的生活境遇及其心灵历程，读者将触摸到作家涌动的情思，沉郁的忧患意识，全方位地对一些社会问题进行反思和审视……



第 1 章

说实话，第一章没什么可看的。但你必须硬着头皮看完，这就象看电影开头的字幕那样。否则，这个小子以后经历的曲折故事，你就会稀里糊涂。

坦白地说，我是念初三时学坏的。当时我干了一件惊心动魄的事，用派出所的话说是“第一次作案”。我一下子偷了一个数，一千块！当时我吓坏了也美坏了。你无论如何也想不到那小小的蛇皮包能装一千块，而且全是嘎嘎新的大票！数起来象塑料薄片一样发出脆响。一百张票子前后连号，绝对是刚从银行拿出来的。

我虽然长得人高马大，但面对这么多钱却似嫩兔子那样目瞪口呆。天气晴朗，阳光充足，全世界都是亮堂堂的，是一个

叫你幸福愉快的初夏的日子。这样明朗的天气根本就不应该做坏事，我却垂头丧气地躲在公园的树丛后面打哆嗦。

坦白地说，我从来就没想偷钱，也决不想偷这么多的钱。如果是三十块、五十块，我会轻松地装进口袋；可偏偏是一千，厚厚的一叠子！叫你不知道怎么办才好。我足足在树丛后面坐了半天，却老是喘息未定。因为我脑子里反复想着手铐脚镣和枪毙之类的事，而且越想越害怕，似乎我就要立即被绑赴刑场。我告诉过你，我当时实在是个嫩兔子，没见过世面，才一千块就吓成这个倒霉样儿。

更叫你心惊胆战的是，从树丛的缝隙往外望，隔不一会儿就有一个戴大盖帽、穿警皮子的警察走过去。我怀疑这些家伙全是来捉我的，而且故意不及时捉我，就象电影电视里演的那样，放长线钓大鱼，于是我越发哆嗦万分。我想，我这一辈子完了。

后来我才觉得自己实在是可笑得不能再可笑了，实际上我们这个城市满大街都是警察和跟警察差不多的人。你不偷东西不注意，不信你现在去看，每过一分钟就绝对能看到一个戴大盖帽穿警皮子的。

天快黑了，我更加六神无主而又后悔万分。我认定只要花掉这倒霉的一千块钱，肯定是判刑坐牢、挂牌子示众。我实在是傻毁了，根本不懂法律。当时我才十七岁，就是说还不属于一个百分之百的公民，就是偷一万块钱也无法给我判刑，顶多给我送到工读学校去训两年。

不过，我并不太怕判刑坐牢，那样反而更不错。首先我可以不念那些可恨的书了。其实我过去念书挺好的，小学时还戴过少先队的两道杠杠呢！可恨的是上中学以后必须学什么数学化学，我一下子就完了。我永远也弄不清那些乱七八

糟的外国字母，再说我也不想当什么工程师教授的。我认为把语文学好就行，能识字读书已经极不错了，我那个不识字的奶奶都活了八十多，一点也不碍什么事。何况我的语文相当优秀，语文课老师说只要我这样念下去，当作家绝对没问题。不幸的是我们班主任是教数学的，她硬逼着我学好数学，似乎数学是最最重要的东西，如果学不好将来就活不下去。为此，我什么书都不愿念了，总想着逃学。我看透了，你就是把语文学到鲁迅那样的水平，数学不合格也甭想拿毕业证。

问题是我们的班主任太负责任了，她把我看得死死的，简直就寸步不离。我白天刚一逃学，她当晚就去我们家通知我父母；如果我晚上不回家，她能陪我父母走遍全城去找我，甚至找到第二天天亮也不瞌睡。那个老东西相当有精神头。她其实长得又老又瘦又弱，再加上她姓侯，我们都管她叫老猴子。这老猴子眼明耳灵，我在课堂上的一举一动怎么也逃不过她的眼睛，她发誓要把我治好，整天整月地找我谈心，和我讲前途，讲理想，都快把我讲死了。可无论怎样我也无法反抗，因为她对我实在是太好太好了。从来不骂我一句，也不打我一下——我们这个城市所有的中学都有老师打学生，不信你去调查。如果哪个学校找不出打学生的老师，我当场输给你一百块！

坐牢还可以使我离开家，离开我那可恨的父母，特别是我父亲，他是全世界最坏的坏蛋。他打起我来下死手，完全象电影电视里国民党打共产党的地下工作者那样。我每逃一次学，他就毒打我一次，而且是拳打脚踢，皮带皮鞋擗面杖全用上了。你看我胳膊上的疤，象老山前线的战士一样！这家伙还振振有词——哼，打是为你的前途！其实我父亲不怎

么会说话，在工厂里连句完整的话都说不上来，从来就没评过什么先进。不过，这家伙倒会对我讲前途。我母亲应该是不错的，但她和我父亲站在一个立场上对我讲前途，所以也好不了多少。她也打我，等父亲打累了，她就上来打，当然了，不管她打得多狠我也不疼。

如果说我还留恋什么，那就是留恋我的女朋友金丽。金丽和我是同班同桌同学，长得象挂历上的演员。我们班就我们俩是学校田径队的，经常一起去参加活动。金丽穿一身紧身运动服绝对水灵，干脆就是国家级柔软体操运动健将。高中班几个小子都想泡她，放学时，经常在半路上堵她。后来我去同他们打了几次，他们才老实了。我并没有什么武艺和绝招，主要是我打起架来撒野，敢下死手，眼前有什么就拿什么打。有一次我把下水道的铁盖子掀下来，照着一个小子的大脑袋上砸去，幸亏他躲得快，只蹭了一个边，缝了九针。要说这是我的缺点，那这个缺点是我父亲遗传给我的，当然我也有责任。

我们这个城市所有学校的男女中学生都互相交朋友，初中生比高中生还有水平。因为高中那些家伙都发了疯似地想考大学，整天整夜都死泡在书本上，没我们这么多的时间。我们还早咧！

开始我对金丽没什么意思。因为我们班的学习委员对我不错，她家挺有钱的，经常买烤鱼片、牛肉干什么的给我吃，还帮助我做数学题。我并不怎么太看上学习委员，这家伙对学习太用功太认真太费力气了。而且也和我讲什么前途，说是要和我一起上高中一起上大学一起考研究生一起干什么什么的。我简直烦透了。其实我过去也想前途，可老师、父

母、书本、学校、广播，四面八方都喋喋不休地讲前途，我就再也不想什么前途了。总而言之，我不怎么愿同学习委员待在一起。可气的是她的父母却怒火冲天，跑到学校里大闹特闹，好象我和他们的宝贝姑娘干了什么危险的事，或是他们姑娘马上被我害死了似的。我当时也怒火冲天，我真想真和学习委员好起来，气气她那可恨的爹妈。后来我们班主任为我说了不少好话，说我是个挺可爱的小小子，就是顽皮点，不正经念书，没什么歪毛病。这才把两个老家伙打发走。

我对你说过班主任对我好，主要是她喜欢我长的模样。真的，我长得挺好看的，有一头浪花一样的勾勾头发，小时候邻居老人都叫我小洋娃娃，小熊猫，现在叫我勾勾毛。班主任生了一窝姑娘，想小子想得要命，刚开始教我那阵，她每星期都叫我去她家玩，给我包饺子吃。

有一次田径队到海上活动，我游得最远，差点儿游到海里的岛子上。我是有意游得飞快，想把所有的同学甩得远远的。别看我念书不行，搞体育可不含糊。长跑、短跑、扔铅球手榴弹什么的，样样都在先。游泳更不在话下。我住的城市靠海，小时候我离了海就不能活。如果我要有毅力一直练下去，绝对能打破世界游泳纪录。我游着游着，听到身后有水声，回头一看是金丽跟上来了，我真没想到这家伙也有这么两下子。她气喘吁吁地捧上来，第一句就问我——你和学习委员完没完？我说完没完怎么的？她说完没完吧！我说根本就不存在什么完不完的，再说她那个可恨的父母发了疯。金丽马上接过话——要是我才不怕自己的爹妈呢！我要是和谁交朋友，他们也不敢管！

我一下子就和金丽好上了。

金丽对我忠心耿耿，做作业考试帮我打小抄是小事，最

叫我感动的是她陪我逃学。我们一起去看电影、看录像、滑旱冰。滑旱冰最有意思，脚上绑着小轮，蹬起来哗哗跑，可以做各种惊险的姿势。金丽会许多花样，比我玩的花样还多。我们俩穿着一红一黑的紧身运动服，在旱冰场中央连做几个高难动作，所有的男女们全停下来看我们，完全象看世界花样滑冰比赛。金丽腰软，怎么弯都行。另外，我们往后退着滑和往前滑一样快一样利索。溜冰场所有的人都对我们俩佩服得五体投地。

玩旱冰比抽烟喝酒还有瘾头，越玩越玩不够，越玩越不想上学。我当然少不了挨打。最后班主任去找金丽的父母。金丽的父母是国家干部，挺有水平的。他们不打金丽，但却采取别的方法。首先他们断绝了金丽的零花钱，进而连衣服也不给买了。金丽妈本来都答应给金丽买条健美裤，也取消了。那阵刚兴健美裤，我们学校有女孩子穿，漂亮极了，体形优美又风度翩翩。不过，要是金丽穿上健美裤，绝对全世界第一！

可恨的是，小贩子要价血狠，凡是新兴的式样，缺货的东西，他们就发疯地要价。一条健美裤要四、五十块。当然以后会便宜下来，可那时穿还有什么意思？我告诉金丽，我给她买一条健美裤。我有钱，我有的是钱！

其实我一分钱也没有，但我知道家里有钱。我妈能攒钱，她是全世界最能攒钱的。为了攒钱，她把我父亲的烟酒全控制到最可怜的程度，经常托人去买变了质的香烟和不知出了什么问题而削价的酒给我父亲。我估计她手头至少攒了一两千，因为她老提买彩电的事。

我对我妈撒谎说我要集邮，这是学校号召的事，要买几

套纪念邮票。我那小心眼的母亲对我花什么钱都要严加盘问，唯独学校要学生花什么钱她却大方得要命。然而这次却不灵了。也许我不正经念书使她火气未消，她不但不给，还说根本没有钱。

我说我先借，以后绝对还给她，这份邮票缺货，转手能挣一倍价钱。我妈依然如故，说实在要买等我爸下班再商量。我一听完了，和我爸这个老东西没有能商量的事。即使是你绝对有道理，和他也绝对讲不出道理。

我不死心，我根本就无法死心，因为我在金丽那儿夸下海口。刀山火海，我死活也得给她买健美裤。

星期天我跑到大街上胡乱地遛达，琢磨怎样才能弄到买健美裤的钱。大街上人多得好象是刚刚开完大会，商店里挤得似乎所有的货物都不要钱。我发现有钱的人多的是，真叫你气死恨死又羡慕死。我真盼望这些可恨的家伙一头跌倒在地上，把那些可恨的钱包摔在大街上，我乘机捡个健美裤钱。初一班有个小子在市场一下捡了五十块钱，他说当时以为是一卷废纸，还踢了一脚。我突然觉得我也许有这个福气，兴许能捡那么一下子。其实我小学时也捡过一回钱，是刮大风天捡的，呼地一股风刮过来五块钱，简直就象老天爷给你送的。我妈说你这个傻样还不简单，竟能捡着钱！那时候钱值钱，捡五块钱就能惊天动地，从学校到公安局都来表扬我，弄得全班同学都去捡钱。

我真地痴想起捡钱来，聚精会神地朝行人脚底下瞅那么好一阵子，结果我自己都感到自己好笑。钱不是捡的，你想捡时一分钱也捡不着，你不想捡时，它却会送你手边上。我正瞎遛达，碰见了我们班外号叫“门板”的同学，这家伙正在吃雪糕。“门板”是吃冷饮的大王，有一次打赌吃冰淇淋，他

就坐在卖冰淇淋的跟前吃，一直吃到他的舌头冻成塑料板，一句话都说不出来。我问他兜里有多少钱，他连兜底都翻上来还凑不上十块钱。“门板”挺义气，问我差多少钱，他去小学校翻兜。

——“翻兜”你都不知道？就是高年级的学生堵低年级的学生翻兜要钱。念小学时我被高年级的小子翻过好多次，上初中以后我也翻别人好多次。哪个学校都翻，不信你去调查！——

“门板”说干就干，从来不虚的。他告诉我市场附近有一所小学，正好快放学了。他曾和别的小子去翻过好几次，有一次共翻了二十多块！我说翻兜不行，太慢。另外翻兜风险大，经常与其他翻兜的小子撞车，弄不好得打半天架。还有些小学生有后台，找高年级学生来打我们。

“门板”对朋友热心肠，他说去车辆段偷铁。车辆段是修造火车的地方，有的是铁，全是火车上的零件，整整齐齐的，好偷好拿好卖。废品收购站为了完成任务挣奖金，就差鼓励我们去偷了。不过偷铁也没劲，百十斤才卖几块钱，要想买一条健美裤，起码得偷一火车铁。“门板”又热心地提出无数个弄钱的方法，但都提不起我的精神。不过，“门板”这小子发了疯，就象欠我钱似的，非要想法帮我弄钱。最后，“门板”就差把卖冰淇淋小贩一拳砸倒，抢他的钱盒子给我。

“门板”是全世界最自由的人。因为这个家伙有时候会陡地口吐白沫翻白眼，医生给开了个什么证明，从此他就随便胡闹随便逃学随便打架，学校和派出所全不管。有一次“门板”和一个小子打架，把那个小子掐得死过去，差点点就没抢救过来。那个小子的家长一直告到法院，最后的结论

是掐死也白掐，“门板”有病。我们全都对“门板”羡慕得眼红，恨不能想方设法吃点什么毒药，得“门板”那种幸福病，开一张可以随便干一切事的诊断书，那我们就快活一辈子。

“门板”一直热心地缠到我回家睡觉，叫我又感动又腻烦。

第二天我无心上学，写了个请假条让别的同学送给老师，说我的肚子疼得不能再疼了，疼得我一动不能动。肚子疼是万无一失的借口，全世界的大夫也看不出你真疼假疼。然后我就去逛市场，我总觉得能逛出点希望来。

我不知不觉逛到卖健美裤的服装摊上，只有在自由市场的服装摊上才能买到健美裤。这些自负盈亏的小贩子全象鬼一样精。没等国营商店明白过来，就火速从广州、深圳那边贩来第一批健美裤，先发一笔财。等国营商店那些傻蛋们清醒过来，他们又去贩更新式样的什么裤了。

各色各样的服装挂得一溜两行，遮天蔽日。我焦心而气恨地在其间走动，火辣辣地看着那些馋人的健美裤。我早就瞅准一条健美裤，是日本进口的料，又黑又亮要价最高，最适合金丽穿。金丽要是穿上这条健美裤，能闪倒所有穿健美裤的女孩子！

这时，来了一个其丑无比的女孩子，竟恬不知耻地要买这条健美裤。我气毁了，真想一拳把她砸翻在地。那个鬼一样精的小贩子立刻迎上去，说她穿这条裤子最合适——这条裤子就是为你做的！

看到本来应该属于金丽的健美裤即将套在别人的腿上，我差点儿就过去抢了。

女孩后边跟着一个同样其丑无比的妈，但打扮得倒象个阔太太。这老东西也帮着女儿查看裤料货色，随手将手中的小蛇皮包放在摊板上。我心里猛地一动，开始战栗不止，这蛇皮包离我实在是太近太近了。而且身前挂着滴溜朗当的衣裤，正好遮住四周特别是遮住那个其丑无比的阔太太。小贩和女孩子更叫你放心，他们对那条健美裤已经全神贯注。

坦白地说，一秒钟之前我也没想到偷，甚至我把蛇皮包拿到手时也绝对没想到是偷。似乎是另一个人，是一个看不见的鬼神在指挥我，我不得不听他的命令。等我拐过两条街一直飞奔到公园深处的树丛里，才感觉到这确实是偷，而且确确实实是我自己偷的。

往下的事前面说过，这就是我第一次作案。

我真真正正地后悔万分，觉得对不起一切人。我对不起学校老师，他们对我所有的批评和处罚都只不过份；我更对不起父母，他们打我打得太正确了，只是打我打得不够，还应该再狠点，否则我就不会犯今天这邪。我还对不起曾经信任过我的那些好人们，我想起——我在马路上捡到一分钱，交给警察叔叔手里边——的歌，我在幼儿园经常演唱这首歌，并且得了表演奖，当时我演的是警察，这实在是叫我伤心万分。当然，我也确实捡过五块钱交给学校，可今天这一下子，一切都等于零了！我最最对不起的是金丽，她对我那样那样的好，她说我象书本里的一个主人公。那本书我早就看过，是写一个相当了不得的小子，而且这小子也长着和我一样的勾勾头发。当时我并不怎么太佩服那个主人公，我觉得我会比他干得有水平，我也会临危不惧，我也会勇敢无比。总之，我绝对比他强。可现在我连想也不敢想那本书，因为那本书主要是写那个小子勇斗盗窃犯的。

我觉得整个世界都完了，我将失去一切，首先是失去金丽。

坦白地说，我也并不是光在那里后悔和担惊受怕。相反，我想了许多狡猾的办法：第一是先把钱挖个坑埋起来，等以后平安无事时再挖出来花。第二是找“门板”帮我花这一千块，出了事有他给我作伴壮胆。第三是我干脆拿着这些钱去广州，先逛一圈再说。然后我再买些健美裤，也学那些鬼贩子，挣它一下子。这样，我可以把一千块钱交给失主，算借她的。第四第五第六，我想了无数个使我激动一半就立刻灰心丧气的方法。最后我还是胆战心惊而且精疲力尽。问题是我总觉得警察早已撒下天罗地网，无数双可怕的眼睛都在暗中瞄着我。我甚至觉得公园里所有没穿警皮子的游人也是警察，是更叫你畏惧的便衣警察。

天快黑时我终于明白，我唯一的出路是把钱交给派出所，抢在他们还没捉我之前交出去，争取坦白从宽。我听过许多坦白从宽的事例，结果都是偷盗者大受表扬，比没偷盗的人还光荣一百倍！不过，我决不用他们表扬，只求他们给我保密，就当压根没这么回事儿，我还是原来的我就谢天谢地万事大吉。

我战战抖抖地走出公园，心里略微有些从容。尽管路上有几个人朝我投来可疑的目光，但事情似乎并不象我估计的那样严重。我开始选择去哪家派出所投案。首先我不敢去自由市场附近的派出所投案，繁华热闹的场所附近，派出所都相当厉害，因为那儿的坏人多。“门板”告诉我，警校所有的高材生全分在市中心繁华区的派出所，这些家伙都绝对有水平。此时，到绝对有水平的派出所投案，不是太妙的事。我

们家门口的派出所一点水平也没有，可他们自己觉得是全世界最有水平的，屁大点小事就横眉竖眼地挥着警棍，象电影电视里演的国民党一样。我一想起他们那些严厉的面孔，就失去了投案的勇气。另外，在家门口的派出所投案，弄不好就家里街道学校全知道了。

想来想去，我觉得只有到离家远的派出所投案才保险，如果不是天黑，我差点儿就坐火车到另一个城市的派出所去。最后，我决定朝与我们家相反的地方走去，走得越远越好。

我一直快走到海边。我和你说过，我住的城市靠海，你不管朝哪个方向走去，最终都是走到海边。我一眼就看见了派出所，因为我们这个城市的派出所全都建得千篇一律。这家派出所是幸福街派出所，就这个美好的名字也使你格外放心大胆，即使你偷了一万块钱也没什么了不得的。我们家门口那个可恨的派出所叫啥呢？叫“战斗街派出所”，你就是绝对没有一点错误，也会觉得自己罪恶滔天。

我几乎是兴冲冲地闯进幸福街派出所，然后很得意地把一千块钱放在派出所的办公桌上，就象我是拾金不昧的活雷锋。……

派出所里坐着一老一少两个警察，似乎正在谈论什么有意思的事。那个年纪轻的警察对我打断他们的谈话表示明显的不耐烦，可看到我掏出一千块钱时又目瞪口呆，差点儿同我握手。老警察却始终不动声色，我拿出钱之前之后，他的表情绝不变化，好象他每天都接到我这样的投案者，太不足为奇了。

我一口气把我当时的心情和盘端出，并表示这绝对是第一次也绝对是最后一次干坏事。年轻的警察立即激动万分，